

(2017)浙0723破3号 2017年12月11日,本院裁定受理浙江恒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清算一案...

武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723破12号

本院受理原告王超君与被告王超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完毕,因以其他方式无法送达需公告送达...

本院定于2022年8月24日(星期三)上午9:00分在武义县人民法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原告王超君与被告王超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本院定于2022年8月24日(星期三)上午9:00分在武义县人民法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原告王超君与被告王超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武义县人民法院 (2022)浙0782民初5591号

本院受理原告王超君与被告王超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完毕,因以其他方式无法送达需公告送达...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22)浙0782民初4905号

本院受理原告刘山山与被告王宝宝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完毕,因以其他方式无法送达需公告送达...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1748号

胡仙鱼、夏品发,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与被告胡仙鱼、夏品发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法院公告 2022年6月27日

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784民初17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胡仙鱼、夏品发共同归还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借款100000元...

(2022)浙0726民初1173号之一

贾剑军,本院受理原告李鹏飞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726民初1173号之一民事裁定书...

(2022)浙0802民初1780号

潘志洪,本院受理原告毛根明诉你劳动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2022)浙0802民初1780号案件的应诉通知书...

票,原告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你及时支付原告劳务费共计18700元,并自2021年7月16日起按民间借贷一年期利率计算利息...

衢州市衢城区人民法院 (2022)浙0702破10号

本院在(2022)浙0702破198号破产案中,发现金华市竞茂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资不抵债,符合宣告破产清算条件...

衢州市衢城区人民法院 (2022)浙11004民初580号

项加斌,本院受理原告台州市蓝天天食品有限公司与被告你为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列地址不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11004民初580号民事判决书...

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22)浙0723破12号

本院在(2022)浙0723破198号破产案中,发现金华市竞茂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资不抵债,符合宣告破产清算条件...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22)浙0723破12号

本院定于2022年7月27日上午10:00分在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金华市婺城区环晓北路36号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召开债权人会议...

拍卖公告

本院将于2022年7月31日10时起至2022年8月1日10时止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起六十日内向本院自由贸易试验区海事法庭申请债权登记,公告期间届满不登记的,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船舶价款中受偿的权利...

公告 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依据《南昌洪城汽配城旧城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已于二〇二二年六月十日将洪城汽配城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葛辉煌、卢明志、毛建国、张群慧、张琳、王坚强、葛世良、何彩萍、张春香的拆迁补偿款提存于江西省南昌县公证处...

收补偿安置协议)或其他有效法律文书前往江西省南昌县公证处领取安置补偿款,并提供银行转账账号...

江西省南昌县公证处 电话:0791-85710756 特此公告! 江西省南昌县公证处 2022年6月27日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广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广振公司”)与杭州晨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晨涛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签订日期:2022年6月10日),广振公司已将其享有的下列债权(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相关利息、罚息、复利、迟延履行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晨涛公司...

Table with 8 columns: 序号, 贷款行, 借款人, 债权本金(折合人民币,截至2014年11月21日), 担保人截至2022年4月1日, 主债权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编号, 已有债权文书截至2022年4月1日. Contains 35 rows of creditor information.

注:除本公告所列截至2014年11月21日的债权本金外,借款人和担保 按生效法律文书或合同约定的方法计算。2.若因故更名、改制、歇业、注销营业 承担清算责任。3.本公告所列担保人为债权转让时的名单,担保人的担保范围 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